**福州大学化学学院一流学科建设经费扶持项目**

为实现2020年化学ESI学科排名进入1‰的建设目标，调动全院教师的积极性，加快推进我院化学一流学科的建设步伐，确保建设方案2020年学科预设的建设目标和考核指标能够圆满完成，特制定本项目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条件 | 申请人需满足以下条件：在2018年无在研项目 (包括纵向和横向项目) 或者在研项目累计经费≤3.0万；且在2017年以后有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研究论文者；可申请化学一流学科建设经费扶持基金 (按项目管理)，每项资助金额5万元，起止时间：2018年10月至2019年9月。 |
| 在研项目及其经费 |  | 是否满足条件 |  |
| 在读研究生情况 | 博士生 |  名 | 姓名 |  |
| 硕士生 |  名 | 姓名 |  |
| 本人承诺 | 如获资助，本人承诺如下：1. 在项目执行期间本人将以独立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 (或接收) SCI研究论文1篇以上；
2. 在项目执行期间，如未完成上述第一款考核指标，本人自愿从2019年终绩效扣除1篇四区SCI研究论文对应的绩效分值;
3. 如获资助，本人一定在2019年申请国家级项目。

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经费使用范围 | 1. 用于购买小型仪器设备、原材料、试剂、实验耗材、以及各种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；
2. 用于在科学研究过程中支付给外单位（包括依托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）的检验、测试、化验及加工等费用.
 |

注： 该项目实行滚动资助体系，对未完成的项目任务的申请人停止后续资助。